

公司代码：600067

公司简称：冠城大通

债券代码：163729

债券简称：20 冠城 01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

**600067**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以及本公司债券相关事项，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年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12,350,055.49元；2020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44,058,056.96元，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24,405,805.70元之后，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2,574,538,217.35元，2020年末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2,794,190,468.61元。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回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元（含税），本年度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二 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冠城大通	600067	G冠城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余坦锋	李丽珊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五一北路153号正祥商务中心2号楼8-10层	福建省福州市五一北路153号正祥商务中心2号楼8-10层
电话	0591—83350026	0591—83350026
电子信箱	600067@gcdt.net	600067@gcdt.net

###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为房地产开发、电磁线生产销售、新能源锂电池及电解液添加剂生产经营等。

#### （一）房地产业务

房地产行业是国民经济支柱产业之一。报告期内，房地产业务是公司主要利润来源，公司房

地产开发涵盖商品住宅、写字楼、商业等，产品主要以销售为主。公司秉承聚焦重点城市、稳健扩张的战略，发挥区域品牌优势，重点打造“大北京、大南京”区域，以“创新人居生活”的开发理念为消费者提供宜居、乐居产品。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开发、在售项目包括位于北京的冠城大通百旺府及西北旺新村项目，位于南京的冠城大通蓝郡、冠城大通蓝湖庭、冠城大通和棠瑞府和冠城大通华宸院，位于常熟的冠城大通华熙阁及铂珺花园，位于福州的冠城大通广场、冠城大通悦山郡、冠城大通华玺等项目。

### （二）电磁线业务

电磁线是具有绝缘层的导电金属电线，作为重要的电子专用材料被广泛运用于电动工具、汽车电机、工业电机、家用电器等领域，近年来随着产品创新发展逐步运用到风电、核电、新能源汽车等先进制造领域。电磁线行业是我国实现社会信息化、智能化、国民经济现代化的重要基础产业，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鼓励。电磁线行业是基础性的产业，在产业链中处于中间环节，其上游为铜杆产品，下游为电动工具、汽车电机、工业电机、家用电器等工业制造业，上下游行业的变动对电磁线行业有重要影响，因此国内电磁线生产企业大部分采用的是“基准铜价+加工费”的定价方式，控制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电磁线业务是公司重要的传统产业，历史悠久、技术实力雄厚，生产规模、科技研发水平及品牌影响力均居行业前列。目前，公司拥有福州、淮安两个生产基地，分别由控股子公司大通（福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江苏大通机电有限公司运营从事电磁线业务。近年来公司坚持技术和产品创新，提升产品品质，生产的电磁线产品质量国内领先，部分产品达国际先进水平。

### （三）新能源业务

新能源产业是国家重点发展的战略新兴行业。为应对日益突出的燃油供求矛盾和环境污染问题，节能与新能源汽车已成为汽车产业未来的一个重要发展方向。动力电池是新能源汽车的心脏，是新能源汽车三大核心技术之一。在储能领域，锂电池因具有比能量高、循环寿命长、绿色环保等优势，已成为各类先进储能产品的主要配套电源。锂电池一般由正极材料、负极材料、电解液、隔膜等材料组成。锂电池电解液添加剂是锂电池目前不可或缺的重要材料之一。

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冠城瑞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主要进行锂电池系列产品的设计、生产与制造，经营范围包括动力电池、充电器、电动汽车电池模组、储能电池及电源管理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对废旧电池的回收利用。公司下属控股公司福建邵武创鑫新材料有限公司主要从事锂电池电解液添加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此外，公司还持有包括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内的几家金融机构股权，其中，持有富滇银行 5.20181 亿股股份，占其总股份数的 8.32%，位列第四大股东。

##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8年
总资产	24,511,762,702.36	25,342,746,520.92	-3.28	24,628,132,447.22
营业收入	8,891,814,904.28	7,787,326,951.21	14.18	8,108,531,920.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2,350,055.49	418,843,518.52	-25.43	758,970,510.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9,972,501.82	405,712,354.95	-30.99	737,953,064.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036,140,008.84	7,761,911,914.72	3.53	8,030,759,089.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256,211.36	106,142,502.41	21.78	-779,185,650.3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29	-24.14	0.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29	-24.14	0.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5	5.40	减少1.45个百分点	9.85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852,096,071.94	1,490,855,891.17	3,259,809,545.43	3,289,053,395.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650,710.75	-42,353,529.86	504,689,367.05	-74,335,070.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1,582,379.86	-64,368,767.89	502,397,364.85	-86,473,715.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4,600,763.26	105,606,549.20	369,153,747.48	159,096,677.9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9,98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9,066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的 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福建丰榕投资有限公司	0	506,567,998	33.95	0	质 押	46,000,00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0	100,441,986	6.73	0	无		其他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冠	0	38,122,450	2.55	0	无		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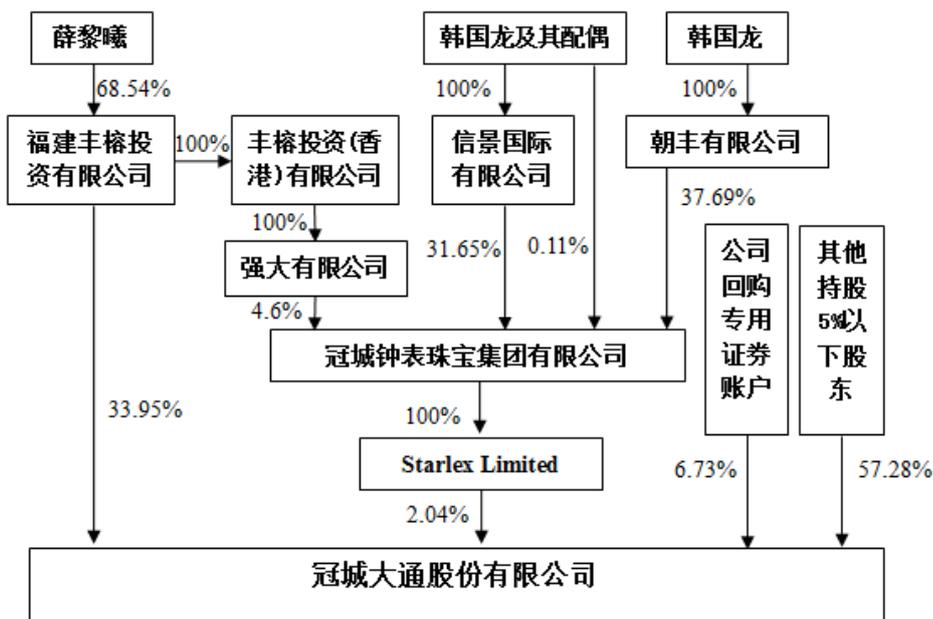
城大通第二期员工持股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STARLEX LIMITED	0	30,389,058	2.04	0	无		境外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29,541,700	1.98	0	无		国有法人
李晓珍	3,280,000	25,939,603	1.74	0	无		境内自然人
林庄喜	-4,581,618	24,600,000	1.65	0	无		境内自然人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	0	22,544,331	1.51	0	无		其他
上海德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12,316,423	0.83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郭云平	3,804,165	8,928,227	0.60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福建丰榕投资有限公司和 Starlex Limited 为一致行动人，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冠城大通第二期员工持股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为公司正在实施的员工持股计划持股账户。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	15 冠城债	122444	2015 年 8 月 26 日	2020 年 8 月 26 日	0	7.60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 冠城 01	163729	2020 年 7 月 14 日	2022 年 7 月 14 日	17.3	7.00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 5.2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8 月 26 日, 公司按时完成了“15 冠城债”第五年度(自 2019 年 8 月 26 日至 2020 年 8 月 25 日)利息支付。同日, 公司完成了该债券的本金兑付并摘牌。

### 5.3 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监管部门和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对跟踪评级的有关要求，联合评级将在公司债券首次发行时、存续期内，及每年公司公告年报后 2 个月内对本次公司债券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

1、报告期内，联合评级在对公司经营状况进行综合分析评估的基础上，于 2020 年 5 月 21 日出具了《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9 年跟踪评级报告》，“15 冠城债”本年度跟踪评级结果为：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同时维持“15 冠城债”的债项信用等级为“AA”。详见 2020 年 5 月 24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公告。

2、报告期内，联合评级在对公司经营状况进行综合分析评估的基础上，于 2020 年 6 月 15 日出具了《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评级结果为：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等级为 AA。详见 2020 年 7 月 9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公告。

### 5.4 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2020 年	2019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资产负债率 (%)	62.02	64.46	-2.44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6.09	17.72	-1.63
利息保障倍数	2.10	2.54	-0.44

##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 1.1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0 年，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给全球经济带来重创，多数国家经济同比大幅萎缩。面对严峻复杂的国内外环境，党中央国务院统筹部署疫情防控和经济发展工作，国内经济保持稳定运行、强劲复苏，全年 GDP 实现 2.3% 增速，成为全球主要经济体中唯一实现正增长的国家，为我国“十四五”开局奠定良好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面对疫情给公司各项业务造成的影响，根据市场情况积极调整房地产业务经营策略，电磁线业务方面抓住机遇稳增长，基本实现 2020 年年初制定的经营目标。

#### 1.1.1 房地产业务方面

2020 年房地产行业虽然受疫情影响，第一季度成交惨淡，但行业政策仍保持了调控的一惯性。“房住不炒”的基调没有因疫情而放松。受债券市场不断“爆雷”，以及随着因抗疫金融流动性增加，为防止流动性再次涌入房地产市场，抑制房地产企业可能带来的风险，政府出台“三道红线”促进房企降杠杆，高负债高杠杆房地产企业面临更大的生存压力，行业“高杠杆、快周转”的运转模式发生了深刻变革。市场方面，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0 年全国房地产市场总体保持平稳健康发展态势，其中，商品房销售面积 176,086 万平方米，同比增长 2.6%；商品房销售额 173,613 亿元，同比增长 8.7%；房地产开发投资 141,443 亿元，同比增长 7.0%；房地产开发企业土地购置面积 25,536 万平方米，同比下降 1.1%；土地成交价款 17,269 亿元，同比增长 17.4%。随着市场稳步复苏，不同等级城市分化明显。热点一线城市保持了较强的韧性，房价上升明显，而二、三线城市涨跌不一，部分政策环境宽松城市表现好于预期。

报告期内，公司房地产项目仍主要分布在“大北京、大南京”区域，主要销售冠城大通百旺府、西北旺新村项目、铂珺花园、冠城大通华熙阁、冠城大通蓝郡、冠城大通和棠瑞府等项目。本年度，公司通过灵活把控关键节点，创新营销方式，利用线上签约、异地签约等措施克服疫情带来的销售难题，根据市场变化调整公司整体营销策略。同时加强工程质量和进度管理，确保项目进度正常推进，按期顺利实现交付。2020 年公司实现房地产结算面积 30.90 万平方米，同比增长 59.44%。其中，冠城大通百旺府为公司目前在北京开发的主要商品房项目，位于中关村发展区的核心位置，地理位置优越；西北旺新村项目报告期内主要为安置房销售；苏州常熟的铂珺花园项目地处常熟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江新城核心位置，毗邻苏嘉杭高速、沿江高速、苏通长江大桥及通港路高架，交通优越，是区域内为数不多的高品质精装楼盘；冠城大通华熙阁项目地处常熟城北板块，是常熟新兴的焦点发展区域，紧邻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虞山，项目周边交通便利，以新中式建筑风格将传统布局与现代细节相融合，定位改善型楼盘；位于南京的冠城大通蓝郡项目地处南京国家级江北新区，毗邻地铁 S8 号线龙池站以及宁连高速、江北快速路等多条交通要道，项目品质优良，在区域市场内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冠城大通和棠瑞府位于南京市六合区，紧邻 S8 地铁，交通便捷，且项目周边教育、商业配套完善，在住宅理念上强调科技住宅、品质主旨。

### 1.1.2 电磁线业务方面

受新冠疫情影响，电磁线行业 2020 年第一季度出现物流不畅、市场几乎停滞的情况。但随着国家复工复产政策的落实，行业逐步回归常态。同时随着世界其他国家疫情的扩散，先行抗疫成功的中国显现出巨大的优势，后三个季度电磁线行业迅速复苏。报告期内，电磁线行业保持稳健增长，竞争较为激烈，市场集中度不断提升。

面对复杂的外部环境，公司电磁线业务经受住考验，稳步推进生产发展。年初面对下游客户订单减少，公司迅速转变经营思路，调整客户结构，全厂全员营销，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同时抓住机遇积极抢占市场；伴随市场转暖，客户需求增加，公司加快技术改造步伐，加大产品结构调整力度满足客户多元化需求，扩大市场份额。报告期内，福州马尾生产基地设备置换更新项目、江苏淮安生产基地绿色智能技术改造项目有序推进，两个电磁线生产基地进一步实现资源整合，从采购、生产、销售、财务、人才等方面相互支持、通力合作，创造了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 1.1.3 新能源业务方面

随着中国提出的“碳排放 2030 年前达到峰值，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的目标，以及美国大选对新能源政策的变化预期，新能源汽车行业在报告期内甩开了疫情影响，产销分别同比增长 7.5% 和 10.9%。与之配套的动力电池市场两极分化进一步加重，竞争异常激烈，装车量排名前五的电池企业市场占比超过 80%，小规模电池企业生存空间愈加狭小。

报告期内，公司锂电池业务生产经营面临诸多困难，控股子公司福建冠城瑞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经历了疫情影响、市场份额萎缩等多重困难，以及部分客户未按期提货，造成年内电芯和 PACK 产品库存积压。为减少亏损，冠城瑞闽报告期内以消化库存为核心任务，减少生产，并推进两轮车和储能方面市场的开拓。同时，重点优化管理，提升研发线工装效率和优率，降低各项费用，尽可能减少亏损。

在电解液添加剂方面，下属控股公司福建邵武创鑫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0 年积极采取各种措施开发市场。报告期内，公司加大新品开发和市场推广，减少原单一产品占比和客户集中度，新产品 DTD、DFP 开始销售，产品结构趋于合理化。在研发上，公司采取自主研发和外部合作并重，研发团队根据市场需求，为客户定制各种新添加剂品种的小样送样测试；同时继续推进部分产品实验室小试工作，收集生产工艺数据，为将来规模化生产奠定基础。

## 1.2 主要经营情况

2020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8.92 亿元，同比增长 14.18%；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86.89 亿元，同比增长 14.7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2 亿元，同比减少 25.43%，利润来源主要为房地产业务和电磁线业务。

### 1.2.1 房地产业务

受可售面积较上年同期减少、疫情及房地产业务结算周期等综合因素影响，报告期内，公司房地产业务实现合同销售面积 19.05 万平方米，同比下降 46.40%，实现合同销售额 34.26 亿元，同比下降 37.68%，实现结算面积 30.90 万平方米，同比增长 59.44%；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9.65 亿元，同比增长 24.72%；实现净利润 6.20 亿元，同比下降 26.01%。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房地产项目已收售房款尚未结算的金额为 13.06 亿元。主要房地产项目公司经营情况如下：

其中：

南京万盛置业有限公司，主要进行冠城大通蓝郡、冠城大通蓝湖庭、冠城大通和棠瑞府、冠城大通华宸院项目开发，报告期内共实现结算面积 15.54 万平方米，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9.23 亿元，实现净利润 4 亿元。

北京海淀科技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进行冠城大通百旺府、西北旺新村等项目开发，报告期内共实现结算面积 3.10 万平方米，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2.61 亿元，实现净利润 3.51 亿元。

#### 1.2.1.1 报告期内主要在建或在售项目及剩余土地储备情况：

单位：万平方米

项目名称	公司权益	项目位置	状态	占地面积	总建筑面积	总可售面积	本期销售面积	剩余未销售面积	本期结算面积	剩余未结算面积
冠城大通蓝郡	100%	南京六合区	完工	60.74	101.34	84.21	1.57	8.73	15.54	9.12
西北旺新村项目	73.82%	北京海淀区西北旺镇	在建	41.51	110.49	100.3	2.42	53.81	0.25	60.31
冠城大通百旺府	81.50%	北京中关村永丰高新技术产业基地东北侧	在建	38.62	63.83	53.51	2.77	11.52	2.85	11.72
冠城大通棕榈湾	100%	南通市崇川区	完工	15.5	47.90	45.45	0.18	1.24	0.59	1.32
冠城大通广场	100%	福州海峡会展中心东北路西南侧	在建	7.03	10.07	0	0	0	0	0
冠城大通悦山郡	93%	福州市永泰赤壁	在建	15.95	30.20	22.87	0	22.87	0	22.87
铂珺花园	43.35%	常熟滨江新市区	完工	6.96	25.28	18.47	5.50	7.21	7.80	10.67
冠城大通华熙阁	100%	常熟虞山镇	完工	4.3	12.34	8.37	2.74	2.07	3.19	5.18
冠城大通蓝湖庭	100%	南京六合区	在建	9.52	23.27	17.32	0	17.32	0	17.32
冠城大通华玺	100%	福州市连江县	在建	3.45	12.11	6.95	1.31	4.74	0	6.95
冠城大通和棠瑞府	34%	南京市六合区	在建	3.13	9.16	6.62	2.01	4.61	0	6.62
蝶泉湾	100%	福州市连江县	完工	8.62	13.15	12.6	0	3.15	0.24	3.39
冠城大通华宸院	100%	南京市高淳区	在建	5.98	12.27	11.5	0.13	11.37	0	11.50
合计	--	--	--	221.31	471.41	388.17	18.63	148.64	30.46	166.97

注：①冠城大通广场项目陆地部分已完工，水上泊位尚未完工。②本期冠城大通蓝湖庭和冠城大通华宸院部分车位和仓储新增确认可对外销售，故总可售面积增加。

1.2.1.2 除上述主要开发项目外，公司还参股了梅里珺悦阁、璀璨悦宸、璀璨悦璟项目，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万平方米

项目名称	公司权益	项目位置	状态	占地面积	总建筑面积	总可售面积	本期销售面积	剩余未销售面积	本期结算面积	剩余未结算面积
梅里珺悦阁	21.25%	常熟梅里	完工	3.48	8.71	6.03	1.84	0.02	3.57	0.10
璀璨悦宸	25%	宁德东侨区	在建	8.69	27.98	21.14	15.25	0.66	0	21.14
璀璨悦璟	25%	宁德东侨区	在建	3.53	10.61	8.00	0	8.00	0	8.00
合计	--	--	--	15.70	47.30	35.17	17.09	8.68	3.57	29.24

**1.2.1.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参与的一级土地开发项目主要如下：

项目名称	开发公司	持股比例	项目位置	项目占地面积
太阳宫 D 区土地一级开发项目	北京太阳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5%	北京市朝阳区太阳宫乡	79.88 万平方米

报告期内，太阳宫 D 区土地一级开发项目主要完成如下工作：①基本完成 D 区一级开发成本审计工作，并已提交土储部门审查。②经与相关部门充分沟通，推进代征地移交替代解决方案，排除代征地未移交完整而影响土地收储上市的因素。③由于地铁占地界址无法确定，经公司与相关政府部门协商采用项目与地铁一体化方案上报确定规划条件，并将方案报送主管部门审核。

2021 年，公司将重点推进解决该项目地铁一体化方案的审批，待批复完成后申报“多规合一平台”，该平台审批完成后该地块即满足收储上市最主要前置条件。由于上述工作涉及多个政府部门工作安排，仍可能存在审批流程过长问题而影响收储，公司将全力争取于 2021 年底前完成相关工作并实现收储。

**1.2.1.4** 报告期内，公司房地产出租总收入 1.24 亿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1.40%，未达到公司营业收入的 10%。公司房地产出租主要为控股子公司北京海淀科技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出租物业收入，其 2020 年出租写字楼的建筑面积约 2.17 万平方米，加权平均出租率 79.99%，该项目本报告期租金收入约 0.56 亿元。

### 1.2.2 电磁线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电磁线业务实现产量 7.20 万吨，同比增长 3.75%；实现销售量 7.29 万吨，同比增长 4.89%；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6.35 亿元，同比增长 5.58%；实现净利润 1.19 亿元，同比增长 25.26%。

其中，福州电磁线生产基地，报告期内完成电磁线产量 3.66 万吨，同比增长 7.02%；实现销售量 3.71 万吨，同比增长 8.48%；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8.54 亿元，同比增长 8.93%。

江苏电磁线生产基地，报告期内完成电磁线产量 3.54 万吨，同比增长 0.57%；实现销售量 3.58 万吨，同比增长 1.42%；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7.81 亿元，同比增长 2.30%。

### 1.2.3 新能源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新能源业务共实现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2,854.87 万元，同比下降 59.67%，目前仍处于亏损状态。

### 1.2.4 对外投资业务

公司持有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32% 股份，位列其第四大股东。参与设立的股权投资基金情况如下：福建省新兴产业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目前对外投资项目 7 个；福建冠城华汇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投资项目 1 个；福建冠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目前对外投资项目 8 个；航科智汇股权投资基金（平潭）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项目 1 个；冠城力神投资（平潭）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项目 1 个；鑫卓悦（平潭）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投资项目 2 个。

### 1.2.5 总体财务状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较上年末均有减少，公司年末资产 245.12 亿元，较上年末 253.43 亿元减少 3.28%；年末负债 152.02 亿元，较上年末 163.36 亿元减少 6.94%。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资产负债率为 62.02%，较上年末 64.46% 减少 2.44 个百分点。

2020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80.36 亿元，较上年末 77.62 亿元增加 2.74 亿元、增加 3.53%，主要系本报告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2 亿元。

本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8.92 亿元，较上年同期 77.87 亿元增长 14.18%。其中，电磁线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37.08 亿元，较上年同期 35.34 亿元增长 4.9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电磁线销量较上年同期增长且原材料铜价上涨而使电磁线销售单价较上年同期上涨，从而造成销售收入增长；房地产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50.96 亿元，较上年同期 41.04 亿元增长 24.17%，收入增长主要受本期结算项目的结算面积较上年同期增加影响所致。

2020 年度，公司实现上市公司股东享有的净利润 3.12 亿元，较上年同期 4.19 亿元减少 1.07 亿元，减少 25.43%。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受当年计提减值准备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 7.63 亿元，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29 亿元，主要受本期电磁线行业销售增长，回款大于本期采购及税款支出综合影响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0.69 亿元，主要受冠城大通广场项目本期建设投入以及公司其他权益性投资增减变化综合影响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14 亿元，主要受公司本期支付大通新材 11%股权收购款、偿付金融机构贷款及债券中票本息综合影响所致。

### 1.2.6 经营计划完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8.92 亿元，完成年初预计的 85 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新开工面积 17.36 万平方米，全年开复工面积为 175.03 万平方米，少于年初制定的计划，主要因为受疫情影响拆迁工作迟滞，导致西北旺地块部分项目未按期开工；竣工面积 62.73 万平方米，少于年初制定的 85 万平方米计划，主要为受疫情影响蓝湖庭项目工程进度延后所致。

报告期内，电磁线业务全年销量 7.29 万吨，接近年初制定的 7.5 万吨销量计划。

报告期内，2020 年成本费用率为 80.96%，完成年初制定的低于 85%计划。

### 1.2.7 其他主要经营情况

①经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分拆所屬子公司大通（福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至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大通新材本次发行申请材料尚在中国证监会审核中。

②2020 年，房地产行业融资渠道进一步收紧，公司以资金管理为主线，灵活安排各项销售和融资统筹工作，确保公司资金链的安全和较强的抗风险能力。2020 年 7 月，公司向合格投资者成功发行 17.3 亿元公司债券，票面利率 7.00%，期限 2 年期。2020 年 12 月，公司完成“2018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本年度的付息，并在回售时间窗口下调下一年度票据利率至 7.5%，票据回售金额 7,850 万元，存续金额 52,150 万元。

③组织管理方面，公司注重人才培养与发展，着力学习型组织的建立，以绩效考核为抓手，推动各项任务目标的完成。公益活动方面，一方面，为抗击疫情，公司及各下属公司时刻心系家国响应号召，积极捐款捐物，共计捐赠物资约 172.57 万元，为阻击新冠疫情贡献力量；另一方面，公司继续倡导并践行“微爱冠溉”的公益理念，积极响应国家精准扶贫的号召，主动履行社会责任，持续关注帮扶村，以实际行动传播正能量。

## 1.3 经营计划

2021 年，公司将以发展战略为指导，在稳定效益的同时，进一步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及整体竞争力。公司将密切关注政策及市场变化，保持房地产开发业务相应的规模，逐步扩大电磁线产能，根据新能源业务面临的竞争环境抓住细分领域市场机会促进销售。2021 年，公司预计合并营业收入约为 125 亿元。具体经营计划如下：

①房地产业务方面，坚持聚焦、深耕“大北京、大南京”两大区域。增量拓展上，坚持“量入为出”，通过竞买、收购等各种方式适当增加土地储备，存量业务层面，通过精细化管理做好现有冠城大通百旺府、西北旺新村 A3 地块、冠城大通悦山郡、冠城大通蓝湖庭、冠城大通和荣瑞

府、冠城大通华玺、冠城大通华宸院等项目的开发工作，加快项目销售去化。同时，积极探索地产创新模式，全力推进太阳宫 D 区一级土地项目开发。

②电磁线业务方面，面对电磁线行业集中化的趋势，在保障经营效益前提下逐步提高产能，做大做强公司电磁线业务；进一步提高电磁线业务的运营效益和效率，继续实施推进以精品、新品为主导的市场拓展战略，加快技术改进，以技术进步推进产品升级，提升高附加值产品的市场份额，提高产品品牌的影响力。

③新能源方面，公司将积极探索锂电池的细分领域市场，充分利用好现有产能，继续多渠道推进锂电池产品生产销售以减少亏损，并根据市场情况积极寻求行业合作机会，整合新能源业务资产。2021 年，公司将继续稳定电解液添加剂产品的生产工艺，积极做好原有产品和 DTD、DPF 两个新品的市场推广销售，加强新型添加剂产品技术研发。

④资金管理方面，公司除统筹使用自有资金外，将积极通过存量资产销售回笼资金、金融机构融资、资本市场融资等方式筹集年度经营投资资金，有效控制融资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收入计划 (亿元)	成本费用率计 划	2021 年度经营目标
125	88%	1、房地产业务 2021 年计划新开工面积 25 万平方米，开复工面积 137 万平方米，计划竣工面积 50 万平方米。 2、电磁线业务全年计划销量约 7.8 万吨。 3、房地产业务收入约 78 亿元，电磁线收入约 45 亿元，其他业务收入约 2 亿元。

上述公司房地产业务 2021 年新开工、开复工及竣工面积计划主要依据公司各项目进度设定，收入目标中包含太阳宫 D 区一级土地开发完成收储的预期收入，该项目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上述 2021 年经营计划仅为公司依据过往年度经营业绩及当前市场情况做出的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投资者对此应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且应当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

##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之五、44（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之所述。

##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企业共 40 家，详见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八合并范围的变更、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所述。